

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98年06月02日北市教國字第09832956400號函，南港軟體科學園區一期、二期、三期員工子女，若設籍在臺北市，即可不必遷戶籍直接申請入學本校(南港國小)就讀。請依據下列說明事項辦理：

※二~六年級學生—

先在原學校辦理轉出(不需要遷戶口)，取得轉學證明書、園區服務證明書(如附件1)、戶口名簿及父母親身分證。攜帶上述證件正本，逕至本校輔導室辦理轉入手續。

※一年級新生—

若本校宣告為額滿學校，將於每年3月(依公文及學校公告時間)線上登入資料，以線上登記時間先後為候補順序，但須俟6月學區新生報到後，若有名額，始通知入學。若被通知可至南港國小報到時，請攜帶家長身分證(父母雙方)、戶口名簿(學童須設籍台北市)及園區服務證明書(可參考使用附件1，請務必蓋上管委會戳章)，親至本校輔導室辦理登記。

相關問題可電話洽詢

輔導室資料組27834678-2403廖老師

附件 1

證明書

查

先生 女士 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服務於南軟園區第 期(公司名稱：)_____

擔任_____職務，特立此證以利其子女就讀臺北市
南港國小

學童姓名：	學童身分字號：
學童出生 年 月 日	與子女關係： (請填父子、父女、母子、母女)

南港軟體園區第 期管理委員會

(請蓋管委會戳印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